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开元控股 公告编号：2010-004

西安开元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726,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9%；
-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0年1月19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 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概述：

用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4.091股的转增股份，非流通股股东以此获取上市流通权。

2. 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届次：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2006年3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3.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期：2006年3月31日。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奉友谊	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奉友谊不存在追加承诺的情形。	严格履行

注：奉友谊所持股份为经司法裁定所得，原持有该部分股份的公司股东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实业”）已严格履行了其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作出的承诺。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0年1月19日；
2. 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726,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9%；
3.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奉友谊	726,000	726,000	0.80	0.26	0.19	0
	合计	726,000	726,000	0.80	0.26	0.19	0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90,117,492	24.00		90,117,492	24.00
4、境内自然人持股	726,000	0.19	-726,000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内部职工股					
8、高管股份					
9、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90,843,492	24.19	-726,000	90,117,492	24.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284,640,572	75.81	726,000	285,366,572	76.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84,640,572	75.81	726,000	285,366,572	76.00
三、股份总数	375,484,064	100.000		375,484,064	100.000

五、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及历次解除限售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 持有人名 称	股改实施日持有股份 情况		本次解限前已解限股份 情况		本次解限前未解限 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 变化沿革
		数量（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数量（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数量（股）	占总 股本 比例 （%）	
1	奉友谊	363,000	0.25	0	0	726,000	0.19	见注
	合计	363,000	0.25	0	0	726,000	0.19	

注：奉友谊所持股份为经司法裁定所得，原持有该部分股份的本公司股东金田实业在本公司股改实施日持有本公司 363,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245%）；本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送 5 股、转增 5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实施完毕后，金田实业所持股份由 363,000 股增加为 726,000 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245%）。除此外，其所持股份未发生其它变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减持、解除限售、垫付偿还、追加承诺等情况）。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吉林省九台市人民法院下达了（2004）九执字第 1168-102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将金田实业持有的本公司 363,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及其红股（含转增股）过户给奉友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核准并办理了该项过户，将金田实业持有的本公司 726,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过户到奉友谊名下。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解除限售情况：

序号	刊登《限售股份上市流 通提示性公告》的日期	该次解限涉及 的股东数量	该次解限的 股份总数量 （股）	该次解限股份占当 时总股本的比例 （%）
1	2007 年 3 月 28 日	25	27,769,994	18.74
2	2008 年 4 月 1 日	3	8,995,538	6.07
3	2009 年 4 月 1 日	1	13,230,741	8.93

4	2009年11月30日	1	1,415,700	0.38%
合计		30	51,411,973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结论性核查意见为：经核查，开元控股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开元控股股权分置改革后已如实履行了其相关承诺。

本次奉友谊所持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符合解除限售的条件，自2010年1月11日起可以解除限售。

七、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不适用（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本次未申请解除限售，其所持的78,335,400股本公司股份的股改限售承诺期到2011年3月31日）。

八、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4、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属于持股1%以上的股东。

九、备查文件

1. 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开元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六日